Disclosure 言見提 2014年12月3日 星期三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

2、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会议召开的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11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和《香港商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12 月 2 日下午 2:30 在深圳蛇口南海意库 3 号楼 404 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为承铭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 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4人,代表股份1,548,709,346股,占本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4 人,代表股份 336,380,505 股,占本公司 B 股股东表股东关权股份总数 66.08%。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 B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42 人,代表股份 336,362,005 股;通过网络投票的 B 股股东共 2 人,代表股份 18,

、。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炯律

师、张森林律师列会见证。 三、会议的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超过三分之二的表决权通过,会议以 特别决议通过了议案1-7,以普通决议通过了议案8;其中,议案8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回避了对议案8的表决。

各议案的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议案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336,325,105 99.984%

1,548,709,346 1,548,641,946 99.996% 1,212,328,841 1,212,316,841 99.999% 55,400 0.004% 12,000 0.001% - 0.000% 12,000 0.001%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48,8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8%;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弃权 12,0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 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议案 2.1 发行证券的种类

MAR 2.	1 X 1 1 MT 23. 11 3. 1	1 ><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	艾
	"J SEAN ACOCHAINCIA (IN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甘山区	全	右八司 四(스타 /레 4	cot DI 上 ED A	4 的 股 五	: D1 &L 65	甘油瓜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45%; 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	汉
	-1 /2 /2H 4C (C H 2 LC (2) (L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隊	余单独或合计持	有公司股份	分比例:	5%以上股份	分的股东	以外的	其他形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45%; 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3 可转债存续期限

D C / C = 0	00/0 210 31 (10 (11 (0 ()))) N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奔	权			
	可参加农供的股份(股)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以柔 2.4 示曲並微和及打切恰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奔柱					
	~1 35 NH 45 OCH 18 DO (B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11. 1	4 34 VI D 4 VI II	1 nn /	A LI DOLL .	151 1 1111 /	1 // 11 /	. 15 1 1.1 11	11. 7.1 71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证券代码:000024、200024 证券简称:招商地产、招商局 B 公告编号:【CMPD】2014-080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议案 2.5 债券利率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1,212,328,841 1,212,268,341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45%; 反对 55,40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	6 还本付息的界	阴限和方式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	权
	"J SEAN SCOCKSINCIA (IN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R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 984%	55,400	0.016%	_	0.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45%; 反对 55.400 股, 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7 转股期限

	円参加表於的股份(股)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隊	余单独或合计持	有公司股份	分比例:	5%以上股份	分的股东	以外的	其他股
十九 冊 丰 小	付田 日本 311	000 212 F	л>-	MY IJL ナー GC も	ヒナントキ	: v4. 4-7 II/L	111 24 341

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以柔 2.	8 程	上刀 八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标	权
	"J SEAN SCOCKLING IN (D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隊	余单独或合计持	有公司股份	分比例5	5%以上股份	分的股东	以外的	其他的
东投票表决	结果:同意 211	.900,312	殳,占该	等股东所持	持有效表	E 决权股	份总数

以来 2.	9 44 NX NI 16 DY 1	用足州修正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	叉
	"J SE DIA 40 DE RUINC DJ (IN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A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 17.	T 1 / A 4 - T V 14 V	→ // □□ □ //	/\ LL. /ml	ОТ 1 ПЛ //	1 4A DI -4	→ D1 A1 4A	++ /-1, 07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10 转股价枚向下修正条款

N 7 2.	10 14/1X DITTO IN		^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反对			X
	可参加农民的股份(股)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5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5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L- 17-	+1 1 / A -1 -1 V /-1 -1 V	→ ∧ ¬¬пп /	A 11. /rol -	ОТ 1 ПЛ //	A 44 III -	→ D1 A1 4A	++ /-1, 07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45%; 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1 赎回条款

以来 2.	以来 2.11 炔凹苯酚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 SEDILAR OF HARR DI (DK.)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 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2 回售条款

	-1 % BH 4C (C H3 BC (G (B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A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隊	余单独或合计持	有公司股份	分比例 5	5%以上股份	分的股东	以外的	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	结果:同意 211	,900,312 1	殳,占该	等股东所持	持有效表	决权股	份总数

的 99.945%; 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3 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 ()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隊	余单独或合计持	有公司股份	分比例 5	5%以上股份	分的股东	以外的	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	结果:同意 211	,900,312 A	殳,占该	等股东所持	持有效表	E 决权股	份总数
65 00 04501	₩ 75 55 400 B	上达生以	上 正 正 共	右が丰油	マ肥小り	台米から 0	02601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548,709,346 ,548,593,446 55,400 1,212,328,841

1,212,268,341 336,325,105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548,593,446 55,400 336,325,105 99.984%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 16 债券持有人企议相关事项

以条 2.16 顷芬付有人会以相大争坝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柱	X.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A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 35 NH 45 OC H3 BC (JJ (B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648,846	99.996%	-	0.000%	60,500	0.004%	
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80,505	100.000%	-	0.000%	-	0.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55,7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1%,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60, 50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8 担保事项

1,548,709,346 1,548,593,446 55,400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19 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DC/C 2.17 55 /C 5 32 11 //2/AC/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648,846	99.996%	-	0.000%	60,500	0.004%		
与会A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B股股东	336,380,505	336,380,505	100.000%	-	0.000%	-	0.0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55,7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71%; 反对 0 股, 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60, 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2.20 本次发行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1,548,709,346 1,548,593,446 55,4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 票表决结果: 同意 211,900,312 股, 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 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3、关于《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与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与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4、关于《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

萨募集资金	使用的可行性的	肝究报告》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同遊			弃权	
	"T DE THE OCK HANDE DO (D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5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648,846	99.996%	-	0.000%	60,500	0.004%
i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 4 - 50 50 7:							

 $\frac{1}{1}$ $\frac{1}{2}$ $\frac{1$ 的 99.971%; 反对 0股 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60,50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 5、关于《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1,548,709,346 1,548,648,846 99.996%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336,380,505 336,380,505 100.000%

的 99.971%;反对 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60, 500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9%。 议案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相关事官的议案

H > C 1. TT P 2	D < 21 <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弃权		
	~1 35 NH 45 OC H3 IX D3 (IX)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5会全体股东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i会 A 股股东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i会 B 股股东	336,380,505	336,325,105	99.984%	55,400	0.016%	-	0.000%	
金金体股票 1.548.709.346 1.548.593.446 99.993% 55.400 0.004% 60.500 0.004% 全 A 股股票 1.212.328.841 1.212.268.341 99.995% - 0.000% 60.500 0.005%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00,3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5%;反对 55,4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6%;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议案7、关于修订《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

1,548,709,346 1,548,571,825 99.991% 1,212,328,841 1,212,263,820 99.995% 72,500 336,308,005 99.978% 72,500

其中,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878,691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35%;反对 72.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4%; 弃权 65,021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1%。 议案 8、关于为招商局产业园区(青岛)发展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

议案

		□ ·h		反对				
	可参加表决的股份(股)	同意		反对		升柱	义	
	-1 IS BH 4C OCH 2BC D3 (BC)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12,016,212	211,955,712	99.971%	-	0.000%	60,500	0.029%	
与会 A 股股东	172,199,866	172,139,366	99.965%	-	0.000%	60,500	0.035%	
与会 B 股股东	39,816,346	39,816,346	100.000%	-	0.000%	-	0.000%	
其中 🛭	全单独或合计持	有公司股(分比例(%以上股份	分的股系	以外的	其他服	

东投票表决结果:同意 211,955,712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99.971%; 反对 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 60,500 股,占该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9%。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张炯律师、张森林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

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 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也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形成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合

《法律意见书》全文随本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 cn)

特此公告

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4-53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 (临时)会议于2014年12月2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通知于2014年11月2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 名,实到9名,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国 清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 效。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适应市场多元化发展格局,拓展公司的营销渠道,创新业务模式,利用自身线 下的品牌,技术与服务优势,依托公司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支撑、结合线 下的品牌,技术与服务优势,依托公司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支撑、结合线 下的品牌,技术与服务优势,依托公司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支撑、结合线 下的品牌,技术与服务优势,依托公司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支撑、结合线 路,从而有效源足日益发展的线上线下消费趋势与广大农村土地流转后的新需求,提

下二成然的各乡镇、村门店网络及它储物流贷源、稳步头施宝桌道的电于商务拓展战略,从而有效满足日益发展的线上线下消费趋势与广大农村土地流转后的新需求、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出资5,000万元在上海自贸区内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公司设立后,将开展以网上农资和化工原料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化肥、农药、农机具、农膜等)、网下农资销售配送到村到户服务、初级农产品购销和农业生产资料的进出口业务。相报和关的选律注和及《公司竞剧》《董惠会》》更规则》的有关和党、水农董惠

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在董事 依据相大的広中広郊及《△□早柱》、《単手云ムナがバルロへ 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投票结果: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公告》登载于2014年12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金政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硕 並政粹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水入居留权。1974年1月出生,汉族、中央党员、领士研究生学历。1995—1997年,在宁国化肥厂(司尔特公司前身)担任财务科长;1998—2001年,历任宁国市经贸委职教科长、宁国市梅林镇副镇长;2002—2010年,历任团省委科技文化发展中心和安徽省幼儿智力开发中心宣传科长、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其中;2006—2008年,挂职任安徽省环保厅环境监察局副局长);2010—2012年,任安 徽省环保厅信息中心副主任;2013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金政辉先生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金国清先生之子,与董事金平辉女士系姐弟关

並以來尤生系本公司头际控制入並固有尤生乙寸,与重事金半粹女士系與昻天系,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人员无关联关系,亦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管广林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03-2005年,在安徽省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会计;2006-2008年,在金美佳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09-2011年,任安徽中鼎飞彩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11年至今在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财金部周额长 任财务部副部长。

管广林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监高人员无关联关系,亦不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证券代码:002538 证券简称:司尔特 公告编号:2014-54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 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新设立公司,目前为筹建阶段,需取得国家相关部门批准后成立。

2014年12月2日,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 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自筹资金 5,000 万元在上海自贸区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现将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公告如

证券代码:002176 证券简称: 江特电机 公告编号: 临 2014-081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7月31日召

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募投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期限为从2014年8月1日至

2015 年 7月3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元。截止 2014年12月2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0 万元

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

一、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概述 1、为适应市场多元化发展格局,拓展公司的营销渠道,创新业务模式,利用自身

线下的品牌,技术与服务优势,依托公司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支撑,结合线下已成熟的各乡镇、村门店网络及仓储物流资源,稳步实施全渠道的电子商务拓展战略,从而有效满足日益发展的线上线下消费趋势与广大农村土地流转后的新需求, 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公司拟以自筹资金出资5,000万元在上海自贸区内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公司"),并委派金政辉为上海公司执行董事,委派管广林为上海公司监事。上海公司设立后,将开展以网上农资和化工 原料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化肥、农药、农机具、农膜等)、网下农资销售配送到村到户服务、初级农产品购销和农业生产资料的进出口业务。

2、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3、本次的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等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投资主体介绍

投资主体为本公司,无其他投资主体。本次出资事项由公司在成立的全资子公司 章程中作出约定,故无需签定对外投资合同。 三、拟设立上海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司尔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 (2)注册地址:上海;

5,000 万元 (4)出资方式及来源:现金出资(自筹);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公司吳堅: 扫限员证公司; (7)经营范围: 网上农资和化工原料交易(包括但不限于化肥、农药、农机具、农膜等), 网下农资销售配送到村到户服务, 初级农产品购销和农业生产资料的进出口业务。(暂定,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8)治理结构: 委派金政辉先生任上海公司执行董事,委派管广林先生任上海公

,100%由公司出资;

一、及业工资公司的目的 为适应市场多元化发展格局,拓展公司的营销渠道,创新业务模式,利用自身线 下的品牌优势,技术与服务优势,将产品全方位覆盖到销售区域内广大农村,依托公 司测土配方施肥研究基地的大数据支撑,减少农村面源污染,使农户实现真正意义上 的增产增收,稳步实施全渠道的电子商务拓展战略,从而有效满足日益发展的线上线 下相结合的消费趋势,提高市场竞争能力。 四、设立上海公司对本公司的影响 1、拟设立全子公司在以后的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新业务

2、本次出资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影响。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简称:司尔特 证券代码:002538 编号:2014-55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知识产权局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1 份,具体情况如下: 1、专利名称:一种叉车专用钩物架

大学の石物: 性大学で用砂砂架 发明人:金政辉: 杨友坤 专利号: ZI. 2014 2 0304776.8 专利申请日: 2014 年 06 月 06 日 专利权人: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14年11月05日

及权益日 : 2014年 日 7 00 日 专利权期限 : 10 年 上述实用新型专利已在公司的生产经营中获得应用,能有效提高装卸效率,提升 装卸自动化水平。对本期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日

证券简称:荣信股份 公告编号:2014-029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股东左强先生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权 42.194

0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37%)质押给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总股本的11.62%)的通知,左强先生于2014年11月26日与质权人宏源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 42,194,090 股股份

截止 2014年12月1日, 左强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34,782,700股, 占公司总股

特此公告

201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4-074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划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 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达华智 能,股票代码:002512)自 2014年11月19日开市起停牌,分别于2014年 11月19日披露了《达华智能: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72)、2014年11月26日披露了《达华智能: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 告编号: 2014-073), 详情请见 2014年11月19日、2014年11月26日的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

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 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 申请,本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达华智能,股票代码:002512)自 2014年 12月 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30个自然日,即承诺 争取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 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 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 组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 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4年12月31日 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 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承诺累计停牌 时间不超过3个月,如公司仍未能在延期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 报告书),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事项。

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 自复牌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 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特此公告。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14-075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 12月 2 日收到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公司为"中山市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运营单位招标项目"(以下简称"本次招标项目") 的中标供应商。公司于2014年10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达华智能:关于中 标项目的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4-063)。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的委托 就"中山市 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审委员会,采购人确认,公司为本次 招标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采购人名称: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采购表编号:工贸(14)0068

项目编号:0658-1401SZTC6219 中标项目内容:中山市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运营单位(1项)

中标金额:人民币叁仟玖佰壹拾壹万元整(¥39,110,000.00)

中标人: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公司将在接此通知书后在三十日内依照《采购法》、《合同法》的规

定并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签订政府采购书面合同。 一 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将尽快与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正式

的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产生积极的 影响。并有利于促进公司在食品溯源领域的发展。公司将根据与中山市经济

《中标通知书》

和信息化局签订的合同要求以及会计准则等在相应的会计期间确认本次招 标项目的合同收入。 三 中标项目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暂未与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正式的政府采 购合同,合同条款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项目

的履行过程中可能会存在外界环境、人力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造成的 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349 证券简称:精华制药 公告编号:2014-062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江苏金丝利药业有限公司 完成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 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江苏金丝利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丝利 药业")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7,778.5万元增资金丝利药业,拥有金丝利药业

月30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对外投资公 2014年12月2日,金丝利药业已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取得无锡市宜兴

49%股权,成为金丝利药业第一大股东,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容详见 2014年9

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注册号:320282000016018

名称: 江苏金丝利药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宜兴环科园茶泉路 18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朱春林 注册资本:5,882 万元人民币

特此公告。

经营范围: 冻干粉针剂、生物工程产品(注射用重组人白细胞介素-2)的制造;金丝 利牌灵芝孢子粉胶囊的分装、销售;预包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二类 6840 体外诊断试 剂的制造、销售;药品技术的研究、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 的进出口业务 (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 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精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184 股票简称:光电股份 编号:临 2014-44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 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任。

2014年1-11月,公司累计获得政府各类补助资金108.56万元,具体情况

3	ΧΠ I,:					单位:万元
	序号	項目	金額	政府补助依据	到账 时间	备注
	1	2013年工业经济平稳发展专项资 金	2	《关于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发展 的意见》	2014年 7 月	全资子公司新华光公 司
	2	2013年湖北省"重点产业创新团队"	10	《2013年湖北省"重点产业创 新团队"项目实施办法》	2014年 7 月	全资子公司新华光公 司
	3	稳岗补贴	49.1	《襄阳市稳定就业岗位补贴实 施办法》	2014年 10 月	全资子公司新华光公 司
	4	2013年外贸出口补助	17.46	《关于促进工业经济平稳发展 的意见》	2014年 11 月	全资子公司新华光公 司
	5	设备共享补助	30	《西安市促进技术交易、设备 共享奖励补助实施细则》	2014年 11 月	全资子公司防务公司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08.56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上述补贴计入公司 2014 年度营业外收 人,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 北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0一四年十二月三日

公司本次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5,000 万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并重新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2014年12月2日,本公司接到左强先生(左强持有本公司股份58,589,732股,占

2014年12月1日, 左强先生以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权34,782,700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6.90%)质押给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4年12月1日至质押 担保范围内的债权得到全部清偿后解除。左强先生已于2014年12月1日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重新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荣信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正在筹

现公司确认本次停牌的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因有关事项尚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

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

中山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